

## 北京并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购买资产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购买资产基本情况

北京并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购买GPU算力服务器、交换机等网络设备的议案》，公司向紫光软件系统有限公司采购交换机等网络设备，采购合同金额预计不超过人民币10,175.44万元；向北京有为信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采购GPU算力服务器，采购合同金额预计不超过人民币4,624万元。相关内容公司已于2026年4月3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http://www.bse.cn/>）披露的《购买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7）中予以说明。

因公告披露时，公司与北京有为信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尚未就付款期限、交付时间等关键条款达成一致，故未披露合同主要内容。2026年4月24日，公司控股子公司武汉楚云智算科技有限公司与北京有为信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签订《服务器采购合同》，现就相关采购合同的主要内容进行补充披露。

#### 二、合同主要内容

- 合同相对方：北京有为信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 合同标的：GPU算力服务器
- 合同价格：人民币4,624万元

4、付款期限：本合同签订后 1 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全部款项。

5、交付时间：乙方确认收到甲方全部货款后，在 3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完成交货，乙方提前 1 日以邮件或微信方式通知甲方具体交货时间。

6、违约责任：

货物到达甲方指定地点后，若与合同不符或验收不合格，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负责退换，费用由乙方承担。

乙方逾期到货，按逾期到货部分价款每日 0.5% 偿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超过合同总额的 10%。如果逾期到货超过原定期限 14 日以上的，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乙方在 3 个工作日内退还甲方支付的全部款项，并在 3 个工作日内支付相应违约金，乙方的逾期到货的违约责任不因甲方终止本合同而免除。

甲方逾期付款，按逾期付款金额每日 0.5% 偿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超过合同总额的 10%。如果逾期付款超过原定期限 14 日以上的，乙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并在 3 个工作日内支付相应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不因乙方终止本合同而免除。

因乙方自身原因不能到货超过 14 日的，若甲方选择继续执行合同，乙方应向甲方偿付不能到货部分货款的 20% 的金额作为违约金。甲方如果实际损失超过违约金的，乙方需按实际损失金额向甲方支付赔偿金。

因甲方自身原因逾期付款超过 14 日的，若乙方选择继续执行合同，甲方应向乙方偿付逾期支付货款的 20% 的金额作为违约金。乙方如果实际损失超过违约金的，甲方需按实际损失金额向乙方支付赔偿金。

乙方所交货物品种、型号、规格，花色，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如果甲方同意利用的，应当按质论价。如果不能利用的，应根据货物的具体情况，由乙方负责包换、包修或包退，并承担修理、调换或退货而支付的实际费用。乙方不能修理或者调换的，按不能到货处理，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的损失。

货物错发到货地点或接货人的，乙方除应负责运交合同规定的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外，还应承担甲方因此多支付的一切实际费用及承担逾期交付的违约金。乙方未经甲方同意，单方面改变运输路线和运输工具的，应当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

非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将本合同中的任何内容转包、分包他人或交由他人实施。乙方不得将本合同的任何权利和义务转让给任何第三方。否则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合同总金额的 20%作为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按甲方实际损失金额向甲方支付赔偿金。

### 三、交易标的情况

####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1、交易标的名称：GPU 算力服务器
- 2、交易标的类别：固定资产
- 3、交易标的所在地：中国境内

本次采购的固定资产为 GPU 算力服务器，出让方将根据其与公司签署的相关合同约定交付。完成交付后，上述设备所有权转移至公司。

####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上述交易标的资产不存在抵押、质押或其他任何限制转让情况，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 （三）交易标的定价情况

上述资产采购交易的定价系参考相关市场价格，经双方协商确定。

### 四、合同履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是算力服务及算力运营服务提供商，为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及企业等客户提供高性能计算服务。根据算力资源来源分类，可分为公司向外部算力资

源提供商采购的外购算力和共建模式下形成的自有算力，二者共同组成公司算力资源池。通过近年来的战略部署及经营，公司持续购置相关算力设备（CPU/GPU 服务器、存储设备及网络设施等），并形成以自有算力为主的经营模式。交换机等网络设备作为连接算力设备（算力服务器、存储设备）的核心网络枢纽，为保障算力资源池的高效、稳定运行，公司进行上述资产采购交易。

上述购买资产的交易行为，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发展需求及战略发展方向，预计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市场拓展及品牌效应产生积极影响。上述合同不构成关联交易，对公司的业务独立性不构成影响。

## 五、风险提示

公司将积极组织、协调及有效管理相关资源，保证合同的实施执行。但合同履行过程中可能遇到不可抗力等因素，导致合同延缓履行、部分履行、调整或终止，请投资者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北京并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二）武汉楚云智算科技有限公司与北京有为信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签订的《服务器采购合同》。

北京并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7日